

“原本用来做科研的钱很多都进了个人腰包，造成国家财政收入的极大浪费”

# 高校科研经费使用潜规则多

专家指出，建立健全让高校科研机构的精英群体不敢腐败、不能腐败、不愿腐败的制度环境，才是防治科研腐败的根本所在

本报记者 甘皙

10月10日，科技部就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李宁以及在性学界广有知名度的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潘绥铭等5所大学的7名教授，弄虚作假套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问题进行了通报。而在此前一天，教育部划出的高校教师德“红七条”中，明文禁止违规使用科研经费。显然，根除违规使用科研经费等腐败行为，已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

**科研资金用于项目本身的仅占40%**

《通报》表明，这5所大学的7名教授涉及的弄虚作假套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达2500多万元。其中，曾被称为“中国动物转基因克隆研究领军人物”的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李宁，涉嫌将由农业部牵头实施的“转基因生物新品种培育”课题经费转移至关联公司，涉案资金或高达千万元。

据介绍，李宁在许多重大科研项目中都兼具“评审和申报人”的双重身份，李宁被举报“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而且身为教师和工程院院士的他，名下竟有多家生物技术公司，其中注资过千万元的超过4家。

此前，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农大老师说，李宁的问题，主要还是转基因专项资金问题。转基因专项国家一次性投入200多亿元，一个

## 主动依法科学维权， 让公平正义的阳光普照亿万职工

(上接第1版)

劳动法律体系的基本形成与不断完善，为规范和协调劳动关系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更使工会维护职工权益、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

**“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的工会行动**

温州市某个体老板长期拖欠来自石家庄的农民工工资，农民工们向家乡工会求助，石家庄市总工会立即与温州市总工会联手，两地合力，很快帮农民工追回了欠薪。如今，已有数十个城市建立起类似的城际工会维权联动机制，这种打破地域界限，形成输出地和输入地相互呼应、配合支持的联动维权，大大提升了工会维权的威力和实效。

在中国工会依法履行维权基本职责的历程中，像这样的创新还有很多。

伴随市场经济发展、经济形态的多样和劳动者利益诉求的多元，工会维权重心也在与时俱进的调整：国企改革全面启动，工会努力帮助改制企业职工路走得更顺；后来，私营、外资企业多了，依法组建设工会上了工会工作的重要日程；再后来，工会依照法律规定帮助农民工讨薪；2010年，全总又提出了大力推动“两个普遍”(即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普遍开展工资集体协商)，明确了工资集体协商是从源头上维护职工权益的有效手段。

组织起来，是为了更好地维护职工权益。如今，各级工会更注重将维权纳入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的轨道。

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已经拥有庞大组织网络和干部队伍的中国工会，始终注重发挥群众组织优势，加强社会监督，推动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

近年来，全总和各级工会先后参与了对《工会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的执法检查活动；并与政府有关部门持续联合开展企业用工管理、社保缴费、工资拖欠、劳动安全卫生等方面维权专项行动，参与查处了一批严重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案件。全总还连续数年与八部委联合开展整治非法用工、打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并与人社部、住建部、公安部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活动，等等。截至2012年底，仅工会劳动法律监督组织就达到77.8万个，共有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员185.9万人。

面对普通劳动者维权成本高、压力大的状况，各级工会建立起职工法律援助中心等维权服务长效机制。从在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增设法律援助窗口，到扩容工会公职律师、劳动争议调解员、劳动法律监督员队伍；从借助法律援助志愿者力量，到购买专家力量。

## 开滦国际物流公司创新商业模式

本报讯(通讯员王玉胜)开滦国际物流公司主动顺应当前形势，根据开滦集团公司对物流产业提出的“三大任务”，及时调整工作思路，明确企业发展方向，不断推进以“七个转变”为核心的创新商业模式，带动了企业健康发展。

开滦国际物流公司自2009年成立至今，物流收入和企业利润都实现了跨越式增长。但随着市场和经济形势的不断变化，一些原有的物流贸易模式已不适应当前经营工作开展。由此，该公司坚持“七个转变”，实现了快速发展。即延长煤炭链条；由煤焦物流领域向煤焦钢供应链管理的转变；由国内贸易向进出口贸易转变；由单纯的两头流通

贸易向存货、加工物流转变；由现货贸易向现货、期货贸易并行的转变；由单一贸易形式向境内、境外、港口、铁路运输联合立体物流业务的转变；推动资金流与物流、商流、信息流更为紧密融合的方向转变，实现金融物流发展。

同时，该公司整合资源，强化合作。加大资源、客户群以及资金等信息的整合，强化各分(子)公司间、股东双方间以及与托管企业间的战略合作，搭建平台，优势互补，激发可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此外，完善手段，严控风险。坚持发展与风控并重，强化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实现源头把关，为公司发展营造健康环境。

课题组就可以拿到几百万元。而项目又要求两年花完，这根本不可能，于是就转到自己的公司里。

据了解，近年来我国对科研经费的投入以每年20%的速度快速增长，而中国科协的调查显示，科研资金用于项目本身的仅占4成左右。

### 科研经费使用潜规则多

李宁将科研经费转至相关联公司的行为并不鲜见，据北京一所高校的研究生透露，这只是科研经费使用中的“潜规则”之一。

这位研究生称，凡是接触到科研项目的学生都知道，在科研项目里，诸如专家咨询费、研究生劳务费等都有一定的支出比例。以前导师可以直接给现金，但现在要求必须打卡走账，“有的导师就用学生劳务卡分批走账，然后让学生把钱取出来还给导师”。

有很多科研申请书上写的调研活动根本就没进行过，所以用作科研经费报销的发票很多都是直接购买的，“学生回家的火车票在开学后都会被导师要走充当调研的交通花费”。有的重大科研项目“光是导师买发票充当的土票就有30多万元”。

有的调研活动导师确实组织学生去了，可住宿费和餐饮费都是当地相关单位或部门支付的，而导师却拿着发票再报销，“只要有

发票就行”。

理工科的科研项目可操作空间更大，一些实验器材并不好监管，导师可向指定的公司购买，有时原本15万元的设备会摇身一变值50万元，“中间的差价导师能拿到大头”。

如果说纵向课题都在花国家的钱，那横向课题则更像是企事业单位相关人与高校教师的“互利共赢”。某事业单位需要进行某项目的科研调查，相关负责人就找到自己熟识的

某985高校相关研究领域的教师，将此科研调查交给教师，教师让自己的研究生查找资料、生编出了一本调研报告。至于酬劳，“这份调研报告事业单位给30万元，导师一个字没写。给了我3万元。”一位参与调研的研究生说。

### 科研腐败危害各方

近年来，我国科技投入持续大幅增长，其中，中央财政科技支出保持了年均18%的高



(上接第1版)

时代呼唤依法治国，群众期盼依法治国。

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直面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难点问题，积极回应群众呼声，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出全面部署——

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完善立法规划，突出立法重点，坚持立改废并举，提高立法科学化、民主化水平，提高法律的针对性、及时性、系统性。”

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决纠正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坚决整治以权谋私、以权压法、徇私枉法问题，严禁侵犯群众合法权益。”

在首都各界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三十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依法公正对待人民群众的诉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决不能让不公正的审判伤害人民群众感情、损害人民群众权益。”

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都是人民根本意志的反映，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党的政策是国家法律的先导和指引，是立法的依据和执法司法的重要指导。”

在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更加科学有效地防治腐败，全面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提高反腐倡廉制度执行力，让法律制度刚性运行。”

……

专家指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进程中，既有理论层面的深邃思考，又有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方面的具体部署，展现出系统推进、重点突破的态势。

### 依法治国，中华大地上的生动实践

“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不断开创依法治国新局面。”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战略指引下，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各个领域，在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上，向着制度化、法律化不断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向纵深发展。我们党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不断提高，良好的法治环境正在形成。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吹响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号角。如何处理深化改革所必需的“破”与法律规定上“立”之间的关系，成为检验执政者依法执政、依法治国的一个风向标。

2014年2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上强调，凡属重大改革都要于法有据。在整个改革过程中，都要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发挥法治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加强对相关立法工作的协调，确保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改革。

海外媒体评价说，法治是一个国家走向现代文明的标志，也是改革成功与否的界限，正如习近平所言，凡重大改革都要于法有据，确保在法治轨道上推进。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以后，国家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总体上已经有法可依。“全面深化改革，首先要求坚持依法办事，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各项改革举措。”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阚珂说。

根据党中央的统一部署，立法机关集中开展对法律的“立改废”工作，既释放了依法治国的强烈信号，也为全面深化改革能够按照“施工图”蹄疾步稳地向前推进提供了法律保障。

“在全面深化改革的今天，我们党要实现改革意图，尤其需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来指导立法工作，将党内通过的改革举措，通过国家制度的形式科学地固定下来，在程序化的环节中予以落实。”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陈卫东说。

法治是安邦固本的基石。让权力在法治的框架内运行，严格依法行政，营造透明有序、公平正义的市场环境，是执政党必须完成的一项重要任务。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积极稳妥、循序渐进，成熟先行，抓住主要矛盾和重点问题，把政府职能转变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深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

“政府职能转变到哪一步，法治建设就要跟进到哪一步。”在党的十八届二中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论断，表明了中国共产党依法执政的决心和意志。

从一批行政审批事项取消和下放，到工商登记制度改革的全面铺开；从一份份“权力清单”的公布，到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减少，在党中央的统一部署下，简政放权不断向纵深推进。

“这背后是市场主体‘法无禁止即可为’，政府‘法无授权不可为’，理念的强大支撑。”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张占斌说。

当前，我国正面临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依然突出，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大量存在。广大人民群众政治参与意识不断增强，对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自身合法权益的要求日益提高。

近年来，余祥林、赵作海等冤错案的曝光，使公正司法问题再次进入人们的视野，加快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提上了党和政府的议事日程。

“一个国家实行什么样的司法制度，归根到底是由这个国家的国情决定的。评价一个国家的司法制度，关键看是否符合国情、能否解决本国实际问题。”陈卫东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司法体制改革作出重大部署，表明了中央对司法体制改革的高度重视。

延续半个世纪的劳教制度退出历史舞台，密集出台防范冤假错案制度规定，建立涉诉信访依法终结制度，全面推进建审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严格规范减刑、假释、保外就医程序，健全错案防止、纠正、责任追究机制，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司法责任制、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党的十八大特别是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一系列司法体制机制改革举措相继推出，着眼全局谋划、注重顶层设计、解决现实问题。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这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指针。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要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依法治国

速增长。一方面，这些投入支撑了我国科技事业的长足发展；另一方面，科技资源配置效率不高，资金使用违规违纪现象屡禁不止。“原本用来做科研的钱很多都进了个人腰包，这造成了国家财政收入的极大浪费。”一位相关专家表示。

科研经费原本是为了学术研究的，可很多调研根本没有进行，这严重影响了学术创新和我国的科研水平。“庞大的科研经费往往没有转化成真正的生产力。”某985高校的教授如是说。

导师利用科研项目圈钱，对学生“言传身教”也产生了负面影响。现在读博三、立志毕业后做大学老师的许杰在经历了自己导师因为滥用科研经费被学校处分之后，“开始动摇了自己教育的理想”。“不想跳进科研腐败的大染缸，可现在中国高校的学术氛围就是如此，怕自己做不到洁身自好”。

司法部《中国司法》杂志总编辑刘伟俊认为，没有健全的预防和惩治腐败的制度，任何一个神圣的学术殿堂都有可能沦为硕鼠的乐园。建立健全一种让高校科研机构的精英群体不敢腐败、不能腐败、不愿腐败的制度环境，才是防治科研腐败的根本所在。

首次统一规范全省村(社区)“两委”绩效考评

## 青海“村官”2年不称职将责令辞职

本报讯(特约记者邢生祥)近日，青海省组织部、省民政厅出台《青海省村(社区)“两委”成员绩效考评办法(试行)》，首次对全省村(社区)“两委”成员绩效考评工作进行统一规范，并建立约束激励机制。其中，连续两年考评“不称职”人员将责令其辞职。

《办法》规定，经法定程序选举产生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和村(居)民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作为考评的范围和对象。考评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平时考评与年终考评相结合、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绩效考评结果与被考核人报酬紧密挂钩。被考评人平时只计发基本报酬，年终考评评定为“称职”以上等次的一次性补发绩效报酬。评定为“优秀”等次的，按照本人年度基本报酬的10%给予奖励。评定为“不称职”等次的，扣除当年绩效报酬。被确定为“不称职”等次的人员，由上级党委对其进行诫勉谈话或过错问责。对连续两年考评被确定为“不称职”的人员，是村(社区)党组织成员的，考评组可建议上级党委适时作出调整或责令其辞职；是村(居)民委员会成员的，其职务终止。

## 湖南常德特困家庭接受“最透明捐助”

10月18日，湖南省常德市特困家庭接受捐助。

当日，湖南常德市“善德行”关爱计划生育特困家庭大型公益慈善活动在城区泓鑫·桃林广场温暖启幕，本次“善德行”活动将100个特困家庭代表请到现场，实现面对面的捐助，全程直接、公开、透明，没有任何中间环节，堪称“最透明公益，最放心慈善”。

陈自德 摄/CFP

的监督检查，健全监督机制和程序，坚决纠正违法违纪行为。

“宪法权威就是宪法得到全社会普遍的认同，自觉遵守、有效维护的一种理念、文化与力量，表现为宪法至上，所有的公权力、国家活动都要受宪法的约束。”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韩大元说。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运用法治思维、创新法治方式，积极探索实践、拿出真招实招——

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是复杂庞大的系统工程。依法治国需要在每一个具体目标的落实中得到检验。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建立科学的法治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发展与司法研究中心主任徐汉明认为，建立这样的体系和标准，可以使国家法治化进程得到“方向盘”的引领和“观察仪”“监测器”的评价，可以适时防止、预警、纠正破坏法治现象的发生，使法治成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不可少的“助推器”。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学习借鉴、发展继承法治理论，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中国的今天是从中国的昨天和前天发展而来的。

习近平总书记不久前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八次集体学习时强调了“礼法合治，德主刑辅”这一中国古代治国理政的精髓要旨。

“这是执政党治国理政的重大提升，为科学汲取古人治国理政智慧提供了借鉴。”专家指出，“数千年来，‘礼’与‘德’伴随中华民族走过一条不同于其他国家和民族的文明发展道路，也必将在依法治国的进程中发挥巨大的推动作用。”

法国思想家卢梭曾说：“一切法律中最重的法律，既不是刻在大理石上，也不是刻在铜表上，而是铭刻在公民的内心里。”

对一个国家而言，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与这个国家的历史传承和文化传统密切相关。解决中国的问题只能在中国大地上探寻适合自己的道路和办法。

对国家的公民而言，对于法、礼、德等规则的遵守，就是要把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法律和道德都是社会行为规范，而最高的道德是恪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最低限度的守法是做到法律的底线不能超越、道德的红线不能触碰，法律的义务不能弃、道德的责任不能丢。”李吉林指出。

依法治国，贵在树立法治理念，追求法律至上、公平正义、尊重程序、保障人权的法治精神；培育法治精神，重在让人们形成法治信仰，使法治变成人们的生活方式。

一切难题，只有在改革中才能破解；一切愿景，只有在实干中才能实现。